

晋江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晋农规〔2024〕4号

晋江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晋江市高标准 农田建设项目参建单位信用评价 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镇（街道）经济发展服务中心、社会事务服务中心，晋江市益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现将《晋江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参建单位信用评价办法（试行）》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晋江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参建单位 信用评价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强我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参建单位信用体系建设,进一步规范参建单位在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方面的从业行为,营造良好的市场环境,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35号)、《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年)》(国发〔2014〕21号)和《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闽农综〔2019〕127号)、《泉州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参建单位信用评价办法(试行)》(泉农建〔2022〕16号)等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的信用评价,是指各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对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参建单位的参建行为进行综合评价,判定其信用行为,确定其信用等级的活动。

第三条 本办法适用于参与晋江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建设活动的设计、测绘、招标代理、施工、监理、耕地质量等级评定、工程复核、竣工决算和审计等业务的建设单位。

第四条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参建单位信用评价坚持客观、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遵循以市场信用建设为主导、以政

府监督管理为主要手段，实行标准统一、综合评价、动态监管的评价制度。

第五条 市农业农村局负责对本辖区内农田建设项目的参建单位进行年度信用等级评价、上报和对经核实的不诚信行为实时发布。

第六条 参建单位应当自觉接受市农业农村局及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和信用评价。

第二章 评价内容及程序

第七条 各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采取日常监督检查、专项检查等方式对参建单位进行信用评价。

第八条 信用评价的内容包括参建单位成果质量、从业行为、服务态度、信用管理等方面。具体评价内容和细则按照《晋江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参建单位信用评价操作手册（试行）》要求执行。

第九条 信用评价工作按年度计算。每年7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为一个评价年度，参建单位年度信用等级评定结果于10月底前在“晋江三农”微信公众号等媒体上统一发布。

第十条 评价程序和职责

（一）在晋江市内承担各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下达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参建单位，在承担项目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填报《晋江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备案表》（附件），

并向市农业农村局进行项目备案，接受信用评价。

(二) 市农业农村局对照《晋江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参建单位信用评价操作手册(试行)》的评价内容、标准和要求，收集和记录在本行政区域内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业务的参建单位情况，按照单个项目对其参建行为进行综合评价。

(三) 市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将参建单位年度信用等级评价结果于每年 8 月底前上报；上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将在门户网站上公布参建单位年度信用评价结果。

第三章 信用等级及运用

第十一条 参建单位年度信用等级总评分为 100 分。按评价分值划分为 A、B、C、D 四个信用等级，各信用等级对应的分值范围如下：

A 级： $X \geq 90$ 分；

B 级： $80 \text{ 分} \leq X < 90 \text{ 分}$ ；

C 级： $60 \text{ 分} \leq X < 80 \text{ 分}$ ；

D 级： $X < 60$ 分。

第十二条 参建单位有以下行为经市农业农村局上报泉州市农业农村局核实无异议后给予信用警告。同一参建单位一个年度内在泉州市内实施项目累计两次信用警告，该单位信用等级评定为 D 级。

(一) 项目设计、测绘、招标代理、工程复核单位、耕地质量等级评定、竣工决算、审计等业务的参建单位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

1. 一个年度内有 2 次（含）以上经一次修改（整改）后仍未通过评审的或成果质量不符合相关要求的；

2. 未按合同履约，被委托单位或项目业主书面投诉 2 次（含）以上且经查实的；

3. 实际参与人员与投标承诺人不一致的；

4. 未按规定时限要求提交工作成果且未办理延期手续的。

(二) 项目工程施工单位存在以下行为之一：

1. 实际参与人员与投标承诺人不一致；

2. 未按合同履约，被委托单位或项目业主书面投诉 2 次（含）以上且经查实的；

3. 不按工程设计图纸和工程建设标准施工，或擅自修改工程设计的；

4. 主要施工机械、试验检测设备、施工队伍未按承诺或工程需要到位的；

5. 未服从监理或项目业主或其上级主管部门的工程整改意见且无合理理由的；

6. 未及时组织施工队伍进场或现场施工组织能力较差导致工期延误且无合理理由的；

7. 未按照规定时限提交竣工验收材料的；

8. 未按规定时限要求完成建设任务且未办理延期手续的；

或 2 次（含）以上未按合同（协议）约定的时间完成项目或竣工验收的；

9. 不配合业主或有关部门开展日常检查工作的。

（三）项目监理单位存在以下行为之一：

1. 未按合同履行，被委托单位或项目业主书面投诉 2 次及以上且经查实的；

2. 未及时办理进场材料、构配件、设备签认手续的；

3. 未按照规定时限提交竣工验收材料的；

4. 出具评定或验收资料与实际工程不符的；

5. 对隐蔽工程的隐蔽过程、下道工序施工完成后难以检查的重点部位，未安排旁站监理或旁站监理工作不认真，不能发现明显问题或发现问题不作处理的；

6. 不配合业主或有关部门开展日常检查工作的；

7. 对项目业主或有关部门检查中发现并指出的问题，拒不整改且无合理理由的。

第十三条 参建单位有以下行为的将列为 D 级信用等级。

（一）项目设计、测绘、项目工程复核、耕地质量等级评定、竣工决算、审计等业务的参建单位存在以下行为之一：

1. 将所承揽的业务转包或违法分包的；

2. 伪造业绩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3. 一个年度内被行政主管部门书面警告 2 次（含）以上的；

4. 违反国家和省、市有关涉及信用管理的法律法规的。

（二）项目招标代理单位存在以下行为之一：

1. 不按有关规定抽取评标专家的；
2. 未取得资格认定承担工程招标代理业务或超越规定范围承担招标代理业务的；
3. 泄漏应当保密的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情况和资料的；
4. 工作人员利用代理业务之便，在约定的代理酬金外收取利益或向招标人或中标人附加不合理条件或收取额外费用的；
5. 主持开标、组织评标中排斥投标人或有其他不公正行为的；
6. 恶意篡改评标报告内容，伪造评标结论，或未按规定期限将应当备案的文件资料报备，或发出文件与备案的文件资料不一致的；
7. 因从业人员的重大失误致使招标失败、造成招标人损失或导致代理的招标项目被投诉的；
8. 一个年度内被行政主管部门书面警告 2 次(含)以上的。
9. 违反国家和省、市有关涉及信用管理的法律法规的。

(三) 项目工程施工单位存在以下行为之一：

1. 将所承揽的工程施工业务转包或违法分包的；
2. 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降低工程质量的；
3. 使用未经检验或检验不合格或被禁止使用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
4. 发生重大生产安全事故时，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未立即组织抢救，或在事故调查处理期间擅离职守的；
5. 单位负责人接到事故报告后，隐瞒不报、谎报或拖延不报，或故意破坏事故现场、销毁有关证据的；

6. 阻挠和干涉对生产安全事故的依法调查处理的；
7. 未参加项目验收的；
8. 未按照验收意见整改工程质量缺陷的；
9. 3次（含）以上未按合同（协议）约定的时间完成项目或竣工验收的；
10. 恶意拖欠农民工工资或材料供应商货款的；
11. 由于工作失误，引起群体性上访事件或媒体曝光，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
12. 不按照工程保修条款提供保修服务的；
13. 伪造业绩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14. 一个年度内被行政主管部门书面警告2次（含）以上的；
15. 违反国家和省、市有关涉及信用管理的法律法规的。

（四）项目监理单位存在以下行为之一：

1. 将所承揽的业务转包或转让的；
2. 未经业主同意擅自调整监理人员构成的；
3. 未参加项目验收的；
4. 监理机构人员配备与投标文件、合同约定不符的；
5. 工程监理单位与被监理工程的施工承包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未主动回避的；
6. 签认验收不合格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的；
7. 签认未经监理人员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工序的；
8. 一个年度内被行政主管部门书面警告2次（含）以上的；

9. 伪造业绩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10. 违反国家和省、市有关涉及信用管理的法律法规的。

第十四条 参建单位在一个农田建设项目的信用评价中出现某项分值被评定为D级，直接将该单位评定为D级。

第十五条 同一参建单位同一年度在泉州市内实施项目，其中某一项目评为D级，该单位信用等级为D级。

第十六条 信用等级评定结果高的参建单位予以全市通报，建议各相关单位在选取农田建设项目参建单位时应予以优先考虑。

第十七条 信用等级被评为D级的参建单位，三年内不得在晋江市内承担农田建设项目。

第十八条 信用等级评定结果以适当方式通报给相关行业行政主管部门、金融机构、行业协会商会参考使用。

第十九条 市农业农村局将探索建立信用修复机制，对信用等级被评为D级的参建单位在规定期限内纠正失信行为、消除不良影响的，可通过作出信用承诺、完成信用整改、信用核查、接受专题培训、提交信用报告等方式开展信用修复。信用修复程序、方法另行通知。

第四章 附则

第二十条 信用评价工作人员应当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执行评价标准和有关规定，自觉抵制不正之风，不得徇私舞弊、玩忽职守、滥用职权，违者按有关规定处理。

第二十一条 本条例所称转包，是指承包单位承包农田建设工程后，不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将其承包的全部建设工程转给他人或者将其承包的全部建设工程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其他单位承包的行为。

第二十二条 本办法所称违法分包，是指下列行为：

（一）总承包单位将建设工程分包给不具备相应资质条件的单位的；

（二）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中未有约定，又未经项目业主认可，承包单位将其承包的部分建设工程交由其他单位完成的；

（三）施工总承包单位将建设工程主体结构的施工分包给其他单位的；

（四）分包单位将其承包的建设工程再分包的。

第二十三条 本办法由晋江市农业农村局负责解释。

第二十四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试行期2年。

附件1、泉州市晋江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备案表

2、晋江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参建单位信用评价操作手册（试行）

抄送：福建省晋江文旅集团有限公司。

晋江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9月20日印发

附件1

泉州市晋江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备案表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办公地址				
项目合同金额				
项目类型		申请登记时间		
法定代表人		手机电话		
有关资质				
项目位置				
联系人姓名	具体职称	E-mail	手机号码 (办公电话)	传真
主要参与人员				

主要工作内容	
项目业主意见（签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项目备案机关意见（签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1. 申报单位应加盖单位印章。

2. 业务类型：包括设计、测绘、招投标代理、施工、监理、耕地质量等级评定、复核、竣工决算和审计等。

晋江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参建单位信用 评价操作手册（试行）

晋江市农业农村局

目 录

1 总则	-1-
1.1 编制目的	-1-
1.2 适应范围	-1-
1.3 评价方式	-1-
1.4 各方评价职责	-1-
1.5 评价等级	-1-
1.6 评价程序、方法和发布	-1-
2 各类参建单位评价方向、内容及细则	-3-
2.1 设计单位	-3-
2.1.1 成果质量 (75分)	-3-
2.1.2 从业行为	-4-
2.1.3 服务态度 (10 分)	-5-
2.1.4 信用管理 (15 分)	-5-
2.1.5 扣分项	-6-
2.2 测绘单位	-6-
2.2.1 成果质量 (50 分)	-6-
2.2.2 从业行为 (25 分)	-7-
2.2.3 服务态度 (10 分)	-7-
2.2.4 信用管理 (15 分)	-8-
2.3 招标代理单位	-8-
2.3.1 成果质量 (30 分)	-8-
2.3.2 从业行为 (45 分)	-9-
2.3.3 服务态度 (10 分)	-9-
2.3.4 信用管理 (15 分)	-10-
2.4 施工单位	-10-
2.4.1 从业行为 (65 分)	-10-
2.4.2 服务态度 (20 分)	-13-

2.4.3信用管理（15分）	-14-
2.5监理单位	-14-
2.5.1从业行为（70分）	-14-
2.5.2服务态度（15分）	-17-
2.5.3信用管理（15分）	-17-
2.6复核单位	-18-
2.6.1成果质量（50分）	-18-
2.6.2从业行为（10分）	-18-
2.6.3服务态度（25分）	-19-
2.6.4信用管理（15分）	-19-
2.7耕地质量等级评定单位	-20-
2.7.1成果质量（50分）	-20-
2.7.2从业行为（10分）	-20-
2.7.3服务态度（25分）	-21-
2.7.4信用管理（15分）	-21-
2.8竣工决算单位	-22-
2.8.1成果质量（50分）	-22-
2.8.2从业行为（10分）	-22-
2.8.3服务态度（25分）	-22-
2.8.4信用管理（15分）	-23-
2.9审计单位	-24-
2.9.1成果质量（75分）	-24-
2.9.2从业行为	-24-
2.9.3服务态度（10分）	-25-
2.9.4信用管理（15分）	-25-
3 评价成果汇总	-26-
3.1参建单位业绩汇总表	-26-
3.2参建单位信用评价情况汇总表	-27-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为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参建单位信用体系建设，规范参建单位从业行为，有序开展参建单位信用评价工作，制定本操作手册。

1.2 适应范围

本手册适用于参与晋江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设计、测绘、招标代理、施工、监理、耕地质量等级评定、工程复核、竣工决算和审计等业务单位的信用评价。

1.3 评价方式

各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采取日常监督检查、专项检查、受理企业等方式对参建单位进行信用评价。

1.4 各方评价职责

市农业农村局负责对参与本辖区内农田建设项目的参建单位进行年度信用等级评价、上报和对经核实的不诚信行为实时发布。

1.5 评价等级

参建单位年度信用等级总评分为 100 分。按评价分值划分为 A、B、C、D 四个信用等级，各信用等级对应的分值范围如下：A 级： $X \geq 90$ 分；B 级： $80 \text{ 分} \leq X < 90$ 分；C 级： $60 \text{ 分} \leq X < 80$ 分；D 级： $X < 60$ 分。

1.6 评价程序、方法和发布

1. 在晋江市内承担各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下达农田建设项目的参建单位应在承担项目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由委托方组织填报《晋江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备案表》（附件）向市农业农村局进行项目备案，接受信用评价。

2. 参建单位于每年 7 月底前向市农业农村局提交年度信用评价申请材料，上报本年度承接农田建设项目业务情况、信用记录情况，填写《参建单位业绩汇总表》（表 3.1）。

3. 市农业农村局在对农田建设项目进行日常或专项检查工作中，可对照各类参建单位评价方向、内容及细则对参建单位进行评分，将符合扣分条件的评价方向、内容及细则填入《参建单位信用评价情况汇总表》（表 3.2），做好参建单位信用记录，并于每年 8 月底前将参建单位年度信用等级评价结果报送至上级农业农村部门；上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将在门户网站上公布参建单位年度信用评价结果。

4. 参建单位承接多个项目业务的，取其承接所有项目的信用评价分的平均值作为该参建单位的信用评价分值，并按分值对应等级评定。

5. 参建单位在一个农田建设项目的信用评价中出现某项分值被评定为 D 级，直接将该单位评定为 D 级。

6. 根据上级文件，同一参建单位在泉州市域内不同县（市、区）实施项目，其中某一项目评为 D 级，该单位信用等级为 D 级。

2 各类参建单位评价方向、内容及细则

2.1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的评价方向为：成果质量、从业行为、服务态度和信用管理。

2.1.1 成果质量（75 分）

成果质量评价是指评审机构在组织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查论证工作中，专家依据对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的成果质量进行评价。成果质量评价由专家负责评分，评审机构负责汇总填入下表。

下表由组织项目设计评审机构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内容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成果质量	专家 内业 审查	成果的齐全性、有效性、一致性、必要性和合法性审查（每错漏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5	
		项目区位置和范围、基本控制指标、现状基础条件审查（每错漏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10	
		自然资源分析、现状基础设施分析、水土资源平衡分析（每错漏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8	
		技术方案审查（每错漏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16	
		主要单项工程设计审查（每错漏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10	
		概算编制审查（每错漏一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5	
		权属调整方案、建设工期与进度安排、效益分析审查（每错漏一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5	
		图件审查（每错漏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6	

		项目区实地与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报告表述相符情况（每错漏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6	
评审组织		编制单位未按时到会为 0 分	1	
		编制单位的汇报材料准备不充分（每错漏一项扣 0.2 分，扣完为止）	1	
		编制单位不能有效解答领导、专家提出的疑问（每次扣0.5 分，扣完为止）	2	
		考核年度内共有 3 次以上（含）不能一次性通过评审	评为D级	

2.1.2 从业行为

从业行为主要对初步设计单位的投标行为、行业管理情况进行评价。

下表由项目业主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从业行为	伪造业绩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评为 D 级	
	利用伪造、转让、无效或者租借的资质证书参加投标	评为 D 级	
	将承揽的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业务转包或违法分包	评为 D 级	
	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资质证书	评为 D 级	
	允许其他单位、个人以本单位名义承揽建设工程勘察、设计业务	评为 D 级	

2.1.3 服务态度（10 分）

下表由项目业主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服务态度	不按期限要求按时提交工作成果（每延误一天扣0.2分，扣完为止）	2	
	相同问题经指正后仍未改进（每发现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2	
	编制单位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不参加评审会为0分	2	
	在评审会做情况汇报的非报告的主要编写人员为0分	2	
	项目负责人不跟踪服务项目相关业务工作为0分	2	
	以上涉及的评价细则，一年内累计出现5次（含）以上	评为D级	

2.1.4 信用管理（15分）

下表由农业农村行政主管部门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信用管理	无正当理由不参加各级农业农村行政主管部门组织业务培训（每错漏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2	
	报送信用信息不及时（每次扣0.2分，扣完为止）	1	
	报送信用信息不齐全（每错漏一项扣0.2分，扣完为止）	2	
	报送的信用信息弄虚作假的	评为D级	
	被检举、控告、投诉并经查实（每次扣5分）	10	
	被检举、控告、投诉3次（含）以上，并经查实	评为D级	
	伪造业绩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评为D级	
	违反国家和省、市有关涉及信用管理的法律法规	评为D级	

2.1.5扣分项

下表由项目业主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扣分
技术指导	设计交底资料不齐全的（每错漏一项扣 0.5 分）	
	设计交底现场解说、解释不清楚的（分值 2 分，视情扣分）	
	不能指导解决项目建设中出现与设计有关问题的（每次扣 2 分）	
设计变更	1. 因设计错误导致工程变更金额在施工费的 5%（含）以下扣 1 分； 2. 因设计错误导致工程变更金额在施工费的 5%以上、15%（含）以下扣 2 分； 3. 因设计错误导致工程变更金额在施工费的 15%以上扣 5 分； 4. 因设计错误导致项目需重新设计评审的扣 10 分。	

2.2测绘单位

测绘单位的评价方向为：成果质量、从业行为、服务态度和信用管理。

2.2.1成果质量（50 分）

下表由项目业主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成果质量	测量成果资料不齐全或有错漏（每发现一处扣 1 分，扣完为止）	10	
	测绘外业作业人员未按规定持有省级测绘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测绘作业证的（未持证作业扣 2 分/人，扣完为止）	8	
	测量坐标未采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1985 国家高程基准为 0 分	8	

未执行测绘成果保密和安全生产有关规定（每发现一项扣 3分，扣完为止）	9	
测绘成果质量不符合要求，影响后续工作（每发现一项扣 3分，扣完为止）	15	
一个年度内有 3 次（含）以上测绘地理信息质量监督检查结果不合格或者有 3 次（含）以上经鉴定测绘地理信息成果质量不合格的；	评为 D级	

2.2.2 从业行为（25 分）

下表由项目业主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从业行为	未实现全野外数字化测绘为 0 分	10	
	不按规定埋设控制标石（每发现一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8	
	测绘收费未参照最新的《测绘生产成本定额》为 0 分	7	
	将所承揽的业务转包或违法分包	评为D级	

2.2.3 服务态度（10 分）

下表由项目业主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服务态度	不按期限要求按时提交工作成果（每延误一天扣 0.2 分，扣完为止）	3	
	不配合业主开展相关业务工作（每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4	
	相同问题经指正后仍未改进（每发现一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3	
	以上涉及的评价细则，一年内累计出现 5 次（含）以上	评为 D 级	

2.2.4信用管理（15分）

下表由农业农村行政主管部门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信用管理	无正当理由不参加各级农业农村管理部门组织业务培训（每次扣1分，扣完为止）	2	
	报送信用信息不及时（每次扣0.2分，扣完为止）	1	
	报送信用信息不齐全（每错漏一项扣0.2分，扣完为止）	2	
	报送的信用信息弄虚作假的	评为D级	
	被检举、控告、投诉并经查实（每次扣5分）	10	
	被检举、控告、投诉3次（含）以上，并经查实	评为D级	
	伪造业绩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评为D级	
违反国家和省、市有关涉及信用管理的法律法规	评为D级		

2.3招标代理单位

招标代理单位的评价方向为：成果质量、从业行为、服务态度和信用管理。

2.3.1成果质量（30分）

下表由项目业主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成果质量	招标公告、招标文件、评标报告等招标过程文件内容不齐全或有错漏、前后不一致的（每错漏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12	
	招标公告、招标文件、评标报告等招标过程文件未签字、盖章（每错漏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10	
	提交业主审核的招标代理过程文件以及成果文件出现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和规范要求的（每错漏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8	

2.3.2 从业行为 (45 分)

下表由项目业主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从业行为	招标代理机构未指定项目负责人的为 0 分	10	
	项目负责人未全程参与招标代理活动的为 0分	10	
	不主动递交书面评标报告的 (每次扣 2 分, 扣完为止)	10	
	开标会准备工作不充分, 组织工作混乱的 (每错漏一项扣 3 分, 扣完为止)	15	
	未取得资格认定承担工程招标代理业务或超越规定范围承担招标代理业务	评为 D级	
	泄漏应当保密的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情况和资料	评为 D级	
	工作人员利用代理业务之便, 在约定的代理酬金外收取利益或向招投标人或中标人附加不合理条件或收取额外费用	评为 D级	
	主持开标、组织评标中排斥投标人或有其他不公正行为	评为 D级	
	不按有关规定抽取评标专家	评为 D级	
	不按时开标的	评为 D级	
	评标过程未有效阻止评标专家与外界联系	评为 D级	
	从事同一工程的招标代理和投标咨询活动	评为 D级	
	恶意篡改评标报告内容, 伪造评标结论, 或未按规定期限将应当备案的文件资料报中心备案, 或发出文件与备案的文件资料不一致	评为 D级	
	因从业人员的重大失误致使招标失败、造成招标人损失或导致代理的招标项目被投诉的	评为 D级	

2.3.3 服务态度 (10 分)

下表由项目业主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服务态度	不按期限要求按时提交工作成果（每延误一天扣0.2分，扣完为止）	4	
	不配合业主开展相关业务工作（每次扣1分，扣完为止）	3	
	相同问题经指正后仍未改进（每发现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3	
	以上涉及的评价细则，一年内累计出现5次（含）以上	评为D级	

2.3.4 信用管理（15分）

下表由农业农村行政主管部门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信用管理	无正当理由不参加各级农业农村行政主管部门组织业务培训（每次扣1分，扣完为止）	2	
	报送信用信息不及时（每次扣0.2分，扣完为止）	1	
	报送信用信息不齐全（每错漏一项扣0.2分，扣完为止）	2	
	报送的信用信息弄虚作假的	评为D级	
	被检举、控告、投诉并经查实（每次扣5分）	10	
	被检举、控告、投诉3次（含）以上，并经查实	评为D级	
	违反国家和省、市有关涉及信用管理的法律法规	评为D级	

2.4 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的评价方向为：从业行为、服务态度和信用管理。

2.4.1 从业行为（65分）

下表由项目业主或项目监管机构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内容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从业行为	开工准备	项目经理未参与设计交底和图纸审查, 图纸审查记录未经业主、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会签为 0 分	2		
		项目开工前不按规定做好施工技术交底, 施工技术交底资料等未经交底人员签字确认为 0 分	2		
		不按监理工程师下达的开工令指定的日期开工为 0 分	2		
		未制定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或方案未报监理工程师和总监审核为 0 分	2		
		未编制施工进度计划为 0 分	2		
	工程进度	未逐月开展施工进度检查, 并根据检查结果调整施工进度计划 (每发现一次扣 0.5 分, 扣完为止)	3		
		3 次 (含) 以上未按合同 (协议) 约定的时间完成项目或竣工验收	评为 D 级		
		实际完成工程量与施工日志、施工月报、工程款拨付申请等施工管理资料记录不相符 (每错漏一项扣 1 分, 扣完为止)	4		
	工程质量	不按照工程设计图纸和工程建设标准施工, 或擅自修改工程设计为 0 分	5		
		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降低工程质量	评为 D 级		
		在施工过程中发现设计文件和图纸有明显错误不及时报告业主为 0 分	5		
		未及时通知建设单位或监理单位进行现场取样监督、隐蔽验收的 (每发现一次扣 2 分, 扣完为止)	4		
			未与业主、监理共同选定样品质量检测单位为 0 分	3	

		不服从监理或业主及其上级主管部门的工程整改意见	评为 D级	
		使用未经检验或检验不合格或被禁止使用的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	评为 D级	
安全 生产		未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并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每缺失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3	
		未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每发现一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3	
		发生重大生产安全事故时，单位的主要负责人不立即组织抢救，或在事故调查处理期间擅离职守	评为 D级	
		单位负责人接到事故报告后，隐瞒不报、谎报或者拖延不报，或者故意破坏事故现场、毁灭有关证据	评为 D级	
		阻挠和干涉对生产安全事故的依法调查处理	评为 D级	
安全 生产		由于工作失误，引起群体性上访事件或媒体曝光，造成恶劣社会影响	评为 D级	
资料 管理		缺少砂、石、砖（砌块）、商品混凝土、石灰、水泥、钢筋、沥青、混凝土外加剂等材料需按要求出具的质量合格证书、检验报告或复试报告的（每缺少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5	
		进场材料质量合格证书复印件未盖出厂厂家的公章（每缺少一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4	
		各类资料不及时做好记录、更新和归档，管理混乱（每错漏一项扣 0.2 分，扣完为止）	2	

从业行为		施工管理资料不齐全、不真实、不规范（每错漏一项扣 0.3 分，扣完为止）	3	
	竣工验收	不参加项目验收的	评为 D 级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未附有质量保修书为 0 分	2	
		验收时不能有效解释领导和专家提出的疑问（每次扣 0.5 分，扣完为止）	2	
		不按照验收意见整改工程质量缺陷	评为 D 级	
		恶意拖欠分包企业工程款或者农民工工资或材料供应商货款的	评为 D 级	
		不按照工程保修条款提供保修服务	评为 D 级	
	履约行为	不能按规定时限完成建设任务，且未办理延期手续（每延误一天扣 0.5 分，扣完为止）	5	
		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主要工程管理和技术人员，以上任意一项与投标承诺、合同约定不符的	评为 D 级	
		主要施工机械、试验检测设备未按投标承诺或工程需要到位（每错漏一项扣 0.4 分，扣完为止）	2	
		将所承揽的业务转包或违法分包	评为 D 级	

2.4.2 服务态度（20 分）

下表由项目业主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服务	项目经理不驻扎施工现场的，或离开项目经理部未向业主请假（每发现一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5	
	不配合业主或有关部门开展日常检查工作的（每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5	

态度	对业主或有关部门检查中发现并指出的问题，不按期整改的（每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5	
	整改不到位，再次出现同类问题的（每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5	
	以上涉及的评价细则，一年内累计出现 5 次（含）以上	评为 D 级	

2.4.3 信用管理（15 分）

下表由农业农村行政主管部门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信用管理	无正当理由不参加各级农业农村管理部门组织业务培训（每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2	
	报送信用信息不及时（每次扣 0.2 分，扣完为止）	1	
	报送信用信息不齐全（每错漏一项扣 0.2 分，扣完为止）	2	
	报送的信用信息弄虚作假的	评为 D 级	
	被检举、控告、投诉并经查实（每次扣 5 分）	10	
	被检举、控告、投诉 3 次（含）以上，并经查实	评为 D 级	
	伪造业绩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评为 D 级	
	违反国家和省、市有关涉及信用管理的法律法规	评为 D 级	

2.5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的评价方向为：从业行为、服务态度和信用管理。

2.5.1 从业行为（70 分）

下表由项目业主或项目监管单位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内容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监理单位	不及时将项目监理机构的组织形式、人员构成及对总监理工程师的任命书面通知建设单位（每延误一天扣0.5分，扣完为止）	2		
		监理机构人员配备与投标文件、合同约定不符	评为D级		
		未经业主同意擅自调整监理机构	评为D级		
		未经业主同意总监理工程师同时担任多个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工作，或总监理工程师同时担任3个以上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工作的	评为D级		
		工程监理单位与被监理工程的施工承包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未主动回避	评为D级		
		未配备必要的常规检测设备和工具，不能满足监理工作需要（每缺少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4		
	从业行为	行为规范	监理工程师和总监理工程师对施工组织设计（方案）、施工进度计划、实际工程量、工程费用等审核不严，不能发现错误。（每错漏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8	
			将所承揽的业务转包或转让	评为D级	
			监理工程师未参与设计交底和图纸审查为0分	5	
			对隐蔽工程的隐蔽过程、下道工序施工完成后难以检查的重点部位，未安排旁站监理或旁站监理工作不认真，不能发现明显问题或发现问题不作处理（每发现一次扣2分，扣完为止）	8	
			未履行施工过程的巡视和检查工作职责（每发现一次扣1分，扣完为止）	4	
			未定期主持召开工地例会（每缺少一次扣1分，扣完为止）	5	

		工程开工/复工报审表及工程暂停令等监理指令签发不及时、不规范（每延误一天或错漏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5	
从业 行为	行为 规范	未及时办理进场材料、构配件、设备签认手续（每延误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2	
		签认验收不合格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	评为D级	
		出具评定或验收资料与实际工程不符（每错漏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6	
		签认未经监理人员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工序	评为D级	
	资料 管理	未编制《监理规划》、《监理细则》为0分	2	
		未及时做好《监理日志》、《监理月报》及相关会议纪要（每延误一天扣0.5分，扣完为止）	2	
		未做好旁站监理工作记录、监理巡视检查记录及隐蔽工程验收检查记录（每发现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未建立建筑材料见证取样台帐为0分	2	
		各类资料不及时做好记录、更新和归档，管理混乱（每错漏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3	
		不及时向项目业主提交监理档案或提交的监理资料不齐全、有错漏（每发现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4	
		不参加项目验收的	评为D级	
	竣工 验收	未按照规定时限提交竣工验收材料（每延误一天扣0.5分，扣完为止）	3	
		验收时不能有效解释领导和专家提出的疑问（每次扣0.5分，扣完为止）	2	

2.5.2服务态度（15分）

下表由项目业主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监理工程师不驻扎施工现场的，或离开项目监理部未向业主请假的（每错漏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4	
	不配合业主或有关部门开展日常检查工作的（每次扣1分，扣完为止）	4	
	对业主或有关部门检查中发现并指出的问题，不按期整改的（每延误一天扣1分，扣完为止）	4	
	整改不到位，再次出现同类问题的（每发现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以上涉及的评价细则，一年内累计出现5次（含）以上	评为D级	

2.5.3 信用管理（15分）

下表由农业农村行政主管部门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信用管理	无正当理由不参加各级农业农村管理部门组织业务培训（每次扣1分，扣完为止）	2	
	报送信用信息不及时（每次扣0.2分，扣完为止）	1	
	报送信用信息不齐全（每错漏一项扣0.2分，扣完为止）	2	
	报送的信用信息弄虚作假的	评为D级	
	被检举、控告、投诉并经查实（每次扣5分）	10	
	被检举、控告、投诉3次（含）以上，并经查实	评为D级	
	伪造业绩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评为D级	
	违反国家和省、市有关涉及信用管理的法律法规	评为D级	

2.6 复核单位

复核单位的评价方向为：成果质量、从业行为、服务态度和信用管理。

2.6.1 成果质量（50分）下表由项目业主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成果质量	复核成果资料不齐全或有有错漏（每缺失或错漏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10	
	未制定工作计划和工作方案为0分	5	
	复核成果未有效签字、盖章（每错漏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5	
	未配备常规检测设备和工具、不能满足工作需要（每缺失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5	
	复核成果不符合要求，影响后续工作（每错漏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10	
	复核过程及复核成果文件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规范要求（每发现一处扣3分，扣完为止）	15	

2.6.2 从业行为（10分）

下表由项目业主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从业行为	不按规定时间进场开展工作（每延误一天扣2分，扣完为止）	10	
	将所承揽的工程复核业务转包	评为D级	
	与被复核单位以及项目建筑材料供应单位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示主动回避	评为D级	
	实际参与人员与投标承诺人不一致的	评为D级	
	与被复核单位串通瞒报、虚报工程数量和质量	评为D级	

2.6.3 服务态度 (25 分)

下表由项目业主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服务态度	不按期限要求按时提交工作成果 (每延误一天扣 2 分, 扣完为止)	10	
	复核单位项目负责人不跟踪服务项目相关业务工作为 0 分	4	
	不配合业主或有关部门开展相关业务工作 (每次扣 1 分, 扣完为止)	3	
	对业主或有关部门检查中发现并指出的问题, 不按期整改	4	
	整改不到位, 再次出现同类问题的 (每次扣 1 分, 扣完为止)	4	
	以上涉及的评价细则, 一年内累计出现 5 次 (含) 以上	评为 D 级	

2.6.4 信用管理 (15 分)

下表由农业农村行政主管部门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信用管理	无正当理由不参加各级农业农村管理部门组织业务培训 (每次扣 1 分, 扣完为止)	2	
	报送信用信息不及时 (每次扣 0.2 分, 扣完为止)	1	
	报送信用信息不齐全 (每错漏一项扣 0.2 分, 扣完为止)	2	
	报送的信用信息弄虚作假的	评为 D 级	
	被检举、控告、投诉并经查实 (每次扣 5 分)	10	
	被检举、控告、投诉 3 次 (含) 以上, 并经查实	评为 D 级	
	伪造业绩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评为 D 级	
	违反国家和省、市有关涉及信用管理的法律法规	评为 D 级	

2.7 耕地质量等级评定单位

耕地质量等级评定单位的评价方向为：成果质量、从业行为、服务态度和信用管理。

2.7.1 成果质量（50 分）

下表由项目业主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成果质量	未制定工作计划和工作方案为 0 分	5	
	耕地质量等级评定成果资料不齐全或有错漏（每错漏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10	
	耕地质量等级评定成果未有效签字、盖章（每错漏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5	
	未配备常规检测设备和工具、不能满足工作需要（每缺失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5	
	耕地质量等级评定不准确为 0 分	15	
	耕地质量等级评定过程及成果文件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规范要求（每发现一处扣 2 分，扣完为止）	10	

2.7.2 从业行为（10 分）

下表由项目业主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从业行为	不按规定时间进场开展工作（每延误一天扣 2 分，扣完为止）	10	
	将所承揽的业务转包或违法分包	评为D级	
	实际参与人员与投标承诺人不一致的	评为D级	
	在耕地质量等级评定中伪造数据，弄虚作假	评为D级	

2.7.3 服务态度 (25 分)

下表由项目业主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服务态度	不按期限要求按时提交工作成果 (每延误一天项扣 1 分, 扣完为止)	10	
	项目负责人不跟踪服务项目相关业务工作为 0 分	4	
	不配合业主或有关部门开展相关业务工作 (每次扣 1 分, 扣完为止)	3	
	对业主或有关部门检查中发现并指出的问题, 不按期整改 (每延误一天扣 1 分, 扣完为止)	4	
	整改不到位, 再次出现同类问题的 (每发现一项扣 1 分, 扣完为止)	4	
	以上涉及的评价细则, 一年内累计出现 5 次 (含) 以上	评为 D 级	

2.7.4 信用管理 (15 分)

下表由农业农村行政主管部门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信用管理	无正当理由不参加各级农业农村管理部门组织业务培训 (每次扣 1 分, 扣完为止)	2	
	报送信用信息不及时 (每次扣 0.2 分, 扣完为止)	1	
	报送信用信息不齐全 (每错漏一项扣 0.2 分, 扣完为止)	2	
	报送的信用信息弄虚作假的	评为 D 级	
	被检举、控告、投诉并经查实 (每次扣 5 分)	10	
	被检举、控告、投诉 3 次 (含) 以上, 并经查实	评为 D 级	
	伪造业绩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评为 D 级	
	违反国家和省、市有关涉及信用管理的法律法规	评为 D 级	

2.8竣工决算单位

竣工决算单位的评价方向为：成果质量、从业行为、服务态度和信用管理。

2.8.1成果质量（50分）

下表由项目业主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成果质量	工作成果文件资料不齐全或有错漏（每缺失或错漏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10	
	工作成果文件未有效签字、盖章（每发现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	5	
	工作成果文件不准确为0分	15	
	工作过程及成果文件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规范要求（每发现一处扣2分，扣完为止）	10	

2.8.2从业行为（10分）

下表由项目业主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从业行为	不按规定时间进场开展工作（每延误一天扣2分，扣完为止）	10	
	将所承揽的业务转包或违法分包	评为D级	
	实际参与人员与投标承诺人不一致的	评为D级	
	工作过程中伪造数据，弄虚作假	评为D级	

2.8.3服务态度（25分）

下表由项目业主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服务态度	不按期限要求按时提交工作成果（每延误一天扣2分，扣完为止）	10	
	项目负责人不跟踪服务项目相关业务工作为0分	4	
	不配合业主或有关部门开展相关业务工作（每次扣1分，扣完为止）	3	
	对业主或有关部门检查中发现并指出的问题，不按期整改（每延误一天扣1分，扣完为止）	4	
	整改不到位，再次出现同类问题的（每发现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4	
	以上涉及的评价细则，一年内累计出现5次（含）以上	评为D级	

2.8.4 信用管理（15分）

下表由农业农村行政主管部门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信用管理	无正当理由不参加各级农业农村管理部门组织业务培训（每次扣1分，扣完为止）	2	
	报送信用信息不及时（每次扣0.2分，扣完为止）	1	
	报送信用信息不齐全（每错漏一项扣0.2分，扣完为止）	2	
	报送的信用信息弄虚作假的	评为D级	
	被检举、控告、投诉并经查实（每次扣5分）	10	
	被检举、控告、投诉3次（含）以上，并经查实	评为D级	
	伪造业绩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评为D级	
	违反国家和省、市有关涉及信用管理的法律法规	评为D级	

2.9 审计单位

审计单位的评价方向为：成果质量、从业行为、服务态度和信用管理。

2.9.1 成果质量（75 分）

下表由项目业主或项目监管单位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成果质量	在未履行必要的审计程序，未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的情况下出具审计报告为 0 分	5	
	审计成果未有效签字、盖章（每发现一处扣 1 分，扣完为止）	5	
	提交业主的工作成果未经内部复核，编制内容、计算过程等存在错漏、错误。（每错漏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16	
	审计报告未征求被审计单位意见为 0 分	5	
	业务合同对工作完成期限、成果质量、收费标准、违约责任无明确约定的。（每发现一处扣 3 分，扣完为止）	12	
	工程决算审核报告未说明基本建设工程预算或决算金额、审定金额、核增或核减金额及其原因。（每发现一项扣 4 分，扣完为止）	12	
	决算审核报告未说明工程项目资金支出及结余或超支情况、概算执行情况、工程价款结算情况、未尽事宜处理情况及项目支出存在的问题等关键内容。（每发现一项扣 4 分，扣完为止）	20	

2.9.2 从业行为

下表由项目业主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从业行为	有意抬高或压低工程造价	评为 D 级	
	工作人员与被审单位有利害关系未主动回避	评为 D 级	
	将所承揽的业务转包	评为 D 级	

2.9.3 服务态度 (10 分)

下表由项目业主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服务态度	不按期限要求按时提交工作成果 (每延误一天扣 1 分, 扣完为止)	3	
	不配合业主或相关部门开展相关业务工作 (每次扣 1 分, 扣完为止)	4	
	相同问题经指正后仍未改进 (每项扣 1 分, 扣完为止)	3	
	以上涉及的评价细则, 一年内累计出现 5 次 (含) 以上	评为 D 级	

2.9.4 信用管理 (15 分)

下表由农业农村行政主管部门填写。

评价方向	评价细则	赋分值	得分
信用管理	无正当理由不参加各级农业农村管理部门组织业务培训 (每次扣 1 分, 扣完为止)	2	
	报送信用信息不及时 (每次扣 0.2 分, 扣完为止)	1	
	报送信用信息不齐全 (每错漏一项扣 0.2 分, 扣完为止)	2	
	报送的信用信息弄虚作假的	评为 D 级	
	被检举、控告、投诉并经查实 (每次扣 5 分)	10	
	被检举、控告、投诉 3 次 (含) 以上, 并经查实	评为 D 级	
	弄虚作假骗取信用登记	评为 D 级	
	违反国家和省、市有关涉及信用管理的法律法规	评为 D 级	

3 评价成果汇总

3.1 参建单位业绩汇总表

参建单位业绩汇总表

参建单位名称：

填表日期：

评价年度	本年度应评价项目总数	应评价项目名称	参与业务类型	项目建设规模 (亩)	合同金额 (万元)	项目是否完结	备注
我单位承诺，本表所报业绩情况属实，并对本表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法人签字： 单位盖章： 日期：							

填表说明：参与业务类型应选填以下任一项：设计、测绘、招标代理、施工、监理、耕地质量等级评定、工程复核、竣工决算、审计。

3.2 参建单位信用评价情况汇总表

参建单位信用评价情况汇总表

项目名称：

参建单位名称：

参与业务类型：

评价方向	评价内容	评价细则	实得分	对应等级	备注
评价单位意见：（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根据评价方向、内容和细则进行评价，将重大扣分内容或评为不合格等级原由填入表备注内。2、参与业务类型应选填以下任一项：设计、测绘、招标代理、施工、监理、耕地质量等级评定、工程复核、竣工决算、审计。

